政法学院2025年度法学转专业工作方案

填表时间：2025年3月7日　　领导签字：　　院（系）公章：

工作组	组长：吴高臣 邓衍雷　　成员：蔡鑫 李颖 陈睿超 李昕 甄舒雯
专家组	组长：李昕　　成员：李昕 周泽夏 单子洪 包永慧 陈昊
接收条件	根据《首都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首都师大校发[2020]16号）文件执行，严格贯彻程序规范，择优录取，公平公正原则进行接收工作，对申请学生的综合素质与学习法学所需基本素养和社会基础知识等进行全面考察。 基本要求： 1. 符合学校转专业的相关申请条件； 2. 身体健康，品行端正，在读期间未受到任何纪律处分； 3. 对法学专业感兴趣，适合在法学专业学习；
拟接收人数	至多不超过8人
考核办法	线下面试 （各专业采用线下考核方式，注明笔试或面试要求等。）
考核内容	1. 申请学生的综合素质 2. 申请学生的法学基本素养与基础知识 3. 申请学生大一专业课程的学习情况
考核安排	具体流程： 1. 现场抽签决定面试顺序； 2. 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单独进行面试； 3. 申请学生进行自我介绍（3分钟左右） 4. 专家组成员提问（7分钟左右） 5. 专家组成员根据学生面试表现打分，评委的平均分为学生最终得分 具体考核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咨询	咨询方式：电子邮件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老师 7189@cnu.edu.cn
报名	注意：学生仅向所在院（系）报名！ 报名邮箱：1220302041@cnu.edu.cn 1. 申请材料提交应在学校规定时间内，逾期不予接收。 2. 邮箱中应注明：“申请由本人提交”字样，否则不予审批。 （明确报名邮箱或企业微信等报名方式。）
备注	

注：表内各专业名称（含方向）按照教务系统填写，切勿填写简称。